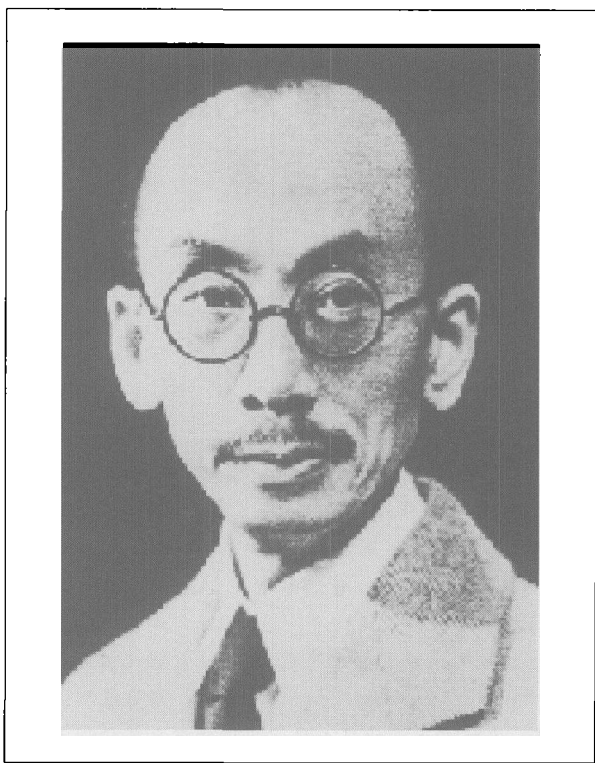


唤醒沉睡史料 还原先辈全貌

——从发现萧友梅留德期间的一篇报告说起

□汪朴



《本部留德学生萧友梅学业成绩报告及请予研究期一年理由书（摘录）》一文是我十多年前查阅全部《教育公报》时发现的，因与当时的研究课题关系不大，故仅记下其出处而已。一年前，黄旭东先生邀我一起编撰《萧友梅生平编年纪事》和《萧友梅文萃》，想起此文，于是再次到图书馆抄录全文，现予重刊。

萧友梅是中国现代专业音乐教育事业的开拓者、奠基人。作为中国现代最重要的两所专业音乐机构——北大音乐传习所和上海国立音乐院（后改为国立音专）的创始人与主持者，他的教育思想、音乐理念和人品风格深深地影响着代音乐学子，并通过他们又极大地影响到中国现代以至当代音乐发展。然而对于这样一位在我国音乐史上极为重要的人物，相当一段时间内，我们并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其生平事迹，特别是关于他青少年时代的经历，至今仍知之甚少，这不能不说是中国近现代音乐史研究中的一个遗憾。

萧友梅的这篇《报告》填补、厘正了有关萧友梅生平史料上的一些空白和模糊，为我们解答了诸多迷惑。文中对他留学德国的行程，为什么选择到莱比锡音乐学院学习，留学期间修习过哪些课程，论文答辩的经过，留德期间的音乐创作和学术活动，申请延长留学期限的原因等等一系列问题都有较为具体的记述。

除此以外，《报告》还凸现了青年时代萧友梅所具有的并终身一以贯之的高贵品格。如在以优异成绩取得博士学位和各种褒奖后所表现出来的谦虚谨慎，在面对随之而来的媒体追逐时所表现出来的淡泊冷静；又如为了在学业上取得更大的成就，准备以实

地考察掌握第一手材料而请求延长留学期限体现出来的求真务实的严谨学风；再如为筹集印行博士论文的资金，极力撙节，甚至准备卖掉皮外套，而不愿再申请教育部津贴的那种艰苦朴素、严于律己的风骨等等。通过这些细节，现微知著，充分展现了萧友梅的高风亮节。

记得九十年代初，随着《萧友梅音乐文集》的出版，涌现了一批学术水准较高的研究萧友梅的文章。之后，由于史料的匮乏，更确切地说，是对挖掘埋藏较深的史料缺少耐心，对于萧友梅的研究进展似乎不大。其实，在萧氏同代人的日记、书信、年谱中，在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报刊中，在清末的学部档案和民国档案中，还是能找到一些有关萧友梅的行踪和他所写的文字资料。鉴于萧友梅的主要活动是在音乐教育方面，因此与教育有关的资料应是查阅的重点。我们按此途径经过一番努力，的确寻访到不少有价值的史料，虽然比较零散，但集腋

成裘，在梳理拼合后，终于为我们勾画出一个鲜活的、很有个性的人物形象。

史学研究的进展，必须要有翔实的史料作为基础。没有史料，何以立论，史料不全，立论难免偏颇，而挖掘史料的过程却是一项比较枯燥、清冷的工作，有时在故纸堆里搜索多日毫无收获，需要的是耐心和恒心，急功近利的心态是与之格格不入的。就目前情况而言，结集出版的近代音乐史料汇编屈指可数，大量的原始资料散见于各类出版物中，萧友梅这篇报告的发现证明了这一点（有些存于老音乐家记忆中的史料因抢救不及时，已无可挽回）。希望有更多的青年音乐学者重视并投入到史料的挖掘、搜集、梳理工作中来，唤醒长年沉睡的史料，还原由于各种原因而被湮没的前辈音乐家们以真实形象，给他们以适当的地位和公正的评价，使以后新编的中国近现代音乐史更接近于历史的全貌。

附：本部留德学生萧友梅学业成绩报告及请予研究期限一年理由书(摘录)

友梅自民国元年十月二十九日由天津启程，经由俄国来德，于十一月十日抵德京柏林，预备语学三个月。民国二年一月八日因前教育总长蔡子民先生之劝告，由柏林转学索逊王邦莱不齐府(Leipzig)。同年四月先后进该府之王立大学哲学学科及王立音乐学校(König Konsumatorium der Musik)之理论科。民国四年七月，先在音乐学校毕业，考试成绩二等甲(该校考试评点分四等)，勤课评点一等，品行评点一等。

毕业该校后，即预备应大学毕业考试。友梅在大学所习专科，本为哲科大学内之教育科(前在日本东京帝国大学毕业亦然)。嗣因大学校考试定章(凡应考者须报主科一，副科二)，凡以教育学为主科者，须以西洋哲学及哲学史为副科之一。唯预备此科，需费时日总在两年以上，而友梅于欧战发生后，报部预定毕业期限只至民国五年九月止。以一年之时日，自四年八月至五年八月，预备此种艰深之学科，自问脑力薄弱，断难达到目的，遂改报乐学(Musikwissenschaft)及音乐史为主科，而以教育史及人类学为口述试验副科。(在大学所修了之讲义，另纸开列。)

友梅提出之论文为《中国乐队史至清初止》(Geschichte der chinesischen Orchester bis zum 17. Jahrhundert)。查大学考试例，须由教授二人阅卷。正阅卷曰 Refereut，副阅卷曰 Conpereut。友梅之论文，初由大学校副校长派定乐学主任李门(Ruimam)(正阅卷)与余龄(Sehering)(副阅卷)全看。嗣由余教授有兵役未能如期返校(此事已于去年报告监督)，而该大学之汉文教授孔拉底(Conrady)向大学副校长要求参与阅卷，副校长遂允其所请，改派孔教授为副阅卷。友梅之论文于民国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提出，先由李门教授阅看，至七月十七日阅毕。孔教授因当时事冗，只略阅一遍，即云论文及格有余，但详细评点，仍须俟暑假时细阅，始能发表。而李门教授所定之论文评点为 admodum landabils。

论文既已通过，照章应可受口述试验，并定于七月二十六日举行。由副校长派定试验委员三人，李门教授问乐学，史伯冷格教授问教育史，事雷教授问人类学。不意于试验前一星期，史教授忽得重病，入院疗养，教育史一科遂不能举行。乃从副校长之忠告，改报东方语学及东亚历史为副科，并由孔教授考问。试验之日，由各教授轮流每人问一小时之久。问毕，即由副校长发表口述试验评语。其评语为 Magna Cum lande，与论文评语之 Admodum land-

abilis 均在最优等与优等之间。据拉丁字面，似可译为“大优等”式[抄录者按：此处疑为或字]“大褒奖”之意。闻我国留德学生，得过此种评语者极少，故翌日全国报章，即遍载此事，并有多处画报编辑人，函索相片，亦物罕为奇耳。逾数日，素不相识之德人及荷兰人来函定购论文者十余起。并有将校二人，由战地发函，要求赠予论文者。以此项论题，向未经人研究故也。

考试既毕，于八月赴东海避暑一个月。九月返柏林，十月进柏林大学之哲学学科，十一月进斯天些士音乐学校(Stem'schs Kousunatorium der musik)之乐正科及作曲科，学习指挥及作曲(此二科前岁在莱府时因考大学毕业试，未及修了，故补习之)。[抄录者按：此处疑有所删节]一俟莱府大学发回论文原稿，即当与书店商酌印刷。友梅自转学柏林后，已二次函催莱府大学从速发回论文。至腊月底始得新副校长回片。据称该论文尚在孔教授处，一俟阅毕，即当发还等语。究竟何时可以发还，回片并未提及。故本月三日，特正式递票。托词将于春假返国，请该大学促孔教授从速阅看，并要求于三月以前，将原稿发还，以便付印等语。唯已过十日，尚未见正式批示，究竟孔教授何时可以阅毕，尚难预知。唯据大学考试定章有“毕业生于口述试验及格后于一年内，须将论文印本二百部呈缴大学，方得正式领凭”一条，则论文原稿，迟于本年七月中当可发出。本报告迟延至今日始呈寄者，职是之故。以上为自入学至毕业考试之实在大概情形也。

至于成绩品之可言者，除毕业论文《中国乐队史》(约百五十页，插图六十五幅，乐谱十余页)可作单行本出版外，乐曲之已作成者如下：

- 一、小夜乐一部(Serenade)(太簇硬调，乐统四部合奏用)
- 二、雪中行军进行曲一首(无射硬调，军乐队及洋琴用)
- 三、冬夜梦无词曲一首(仲吕软调，大提琴用洋琴伴奏)
- 四、哀悼引(Tranerrnarsek)一曲，追悼黄、蔡二先生(黄钟软调，洋琴军乐队及大乐队用)。

以上四曲，均去年所作。其民国四年以前，在莱府作成者尚有二声理想小曲(muenter)四首、二声赋格曲(Fugaa 2 voei)四首、三声赋格曲(Fugaa 3 voei)八首与四声赋格曲(Fugaa 4 voei)五首，共二十一曲。现拟作者尚有平和与大乐一部(Firaden Syphonie)，作为音乐学校毕业成绩之作，预定本年五六月可以脱稿。以上各曲，均属乐器乐曲，以皆有声无词也。

此外,已经着手编著之专门书籍,尚有六种:

一、泰西音乐史略

二、中国音乐史略

三、西乐合声系统

四、曲体学(以上四种均已编成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

五、对位法(Kontrapunkt)

六、人类学纲要(此二种现正搜集材料)

此六种编著,非再费三四年不能脱稿。非有巨大图书馆与专门博物馆之补助不能达到美满目的。人类学一门,尤须多次旅行,方可集得正确材料。且查外国大学毕业生,欲报名在大学充当讲师之职者(Habilitiar),于毕业之后,非再认真研究四五年不可得之。区区一博士学位,不过证明其人有独立研究科学之眼光与能力,决非证明其人之学业已成熟也。至于优等文凭及各种褒状,不过用以勉励不热心向学之徒。在认真求学者,只知向前研究,从未计及此等奖励也。友梅原意,本欲请教育部再予研究期限三四年,俾所编著书籍可以脱稿。然部章既定研究期限为一年,则于未改章以前,此议自不能提出。拟请教育部仍照章给予研究期限一年,至民国七年九月止。以研究图书馆、博物馆、通俗大学(或名国民高等学校)与科学戏—[抄录者按:原文竖排,此处为一短竖]之组织办法为主。拟自本年四月起即先在德国研究,并以五个月为限,至本年八月止。九、十两月,拟赴瑞士,研究兼视察其国民学校(瑞士亦共和国,而用三国语,但其教育方针与美德迥异,可为我国参考之处甚多,友梅前年八月往避暑时,仅窥其一二,九月学校再开课,当可畅观一切。但现值中立国金价腾贵之时,仍未便久留,故只请以二月为限)。本年十月至明年三月,拟由瑞士赴法国研究。民国七年四月至六月赴英,七月至九月赴美研究,至七年十月,然后由美返国。庶几见闻,不至限于一隅,且既有所比较,自可收择善从之之效(查日本文部省所派遣之海外留学生,其指定留学国,率在两国以上,以欧美各国教育,确各有所长也)。友梅久欲计划人类学修学旅行一次,徒为战局所阻,如本年内和议可成,当欲实行之。但当缩小旅行范围,且仅以六星期至两个月为度。拟先经由奥匈遍游巴尔干各国,至土耳其京城,——然后转由海道,经由希腊、意大利回法国。以此区域,为欧洲人种杂处之地,可以观察各族之特性,并搜集人类学材料也。人类学书所载,属臆说者甚多,且著者眼光,各有不同,究竟百闻不如一见也。此旅行路线虽短,所需旅费,仍属不少,如能得教育部有所补助,则尤当感激无涯矣。至于论文印费,豫计虽在千马克以上,友梅已于此一年内极力撙节,贮蓄有三百马克,若售去皮外套,尚可得三百马克之谱。其余半数只可于年内或教授汉文,或为人翻译文件,竭力筹之。诚以此种款项,无例可援,更不敢妄请部津贴矣。以上理由,希代达教育部核办。

在莱府大学修了之讲义如下:

一、伦理原理

二、伦理学之根本问题

三、道德统计与教化统计

四、伦理学之根本事实

五、普通美学

六、普通心理学

七、民族心理学

八、儿童心理学

九、儿童心理学实验

十、现今之宗教问题

十一、教育史概论

十二、卢梭之教育学

十三、卢梭以后之教育制度学理论

十四、实验教育学初阶

十五、实验教育学演习

十六、宗教改革以后之学者教育史

十七、学校编制问题

十八、现今之德国教育

十九、学校法制史学校组织史与精神上文明之关系

二十、学校病与学校卫生

二十一、十七十八世纪德国音乐史

二十二、音乐美学概论

二十三、康德以后之德国音乐美学

二十四、歌曲之节奏法与分韵法

二十五、泰西古乐谱乐

二十六、乐曲体裁原论

二十七、和声学及实习

二十八、对位法实习

二十九、德国歌剧史自 Mozart 至 Wagner

三十、音乐史概论

三十一、乐经家 Bach 传与著作

三十二、乐经家 Beethoven 传

三十三、Mensural 乐谱翻译

三十四、在十八、十九世纪美术与世界观光线之下之戏曲大家

Wagner

三十五、十六世纪著各乐曲之解释

三十六、对位法史

三十七、乐经家 Mozart 传及其歌剧 Figars 法阶式之解释

三十八、乐器学

三十九、1871 年至 1914 年之德国内部发展

四十、比较人类学(经济社会风俗习惯)

实验教育研究科

乐学研究科

人类学研究科

在以上三科均曾充会员并曾担任讲演数次。

[说明] 本文原载于 1917 年 3 月 20 日发行的《教育公报》第 4 年第 4 期。原文仅有断句,不分段,无标点,现有标点为抄录者所加。外文字母排印错误处未改。

汪 朴 中央音乐学院研究所副研究员

(责任编辑 张 宁)